

榆阳区古塔镇人民政府榆阳区古塔镇张大沟村、马家峁村、罗硷村、曹家洼村宅基地腾退置换移民搬迁项目设计服务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榆阳区古塔镇张大沟村、马家峁村、罗硷村、曹家洼村宅基地腾退置换移民搬迁项目设计服务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09月17日 11时30分 （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HXC-2025-27

项目名称：榆阳区古塔镇张大沟村、马家峁村、罗硷村、曹家洼村宅基地腾退置换移民搬迁项目设计服务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845,7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工程设计服务):

合同包预算金额：845,7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845,70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工程设计服务	设计服务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845,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谈判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工程设计服务)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2）《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3）《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4）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5）《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6）《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7）《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9）《神木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榆政财采发〔2022〕10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采发〔2022〕5号); (11)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相关政策、业务流程、办理平台(<http://www.ccgps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12）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合同包1(工程设计服务)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 (1) 投标人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事业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企业法人应提供合法有效的标识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事业法人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登记证明文件；自然人应提供身份证；
- (2) 投标人具备有效城乡规划编制资质乙级（含乙级）及以上；
- (3) 拟派项目负责人在本企业注册，提供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注册证书，同时提供本企业为其缴纳的2025年01月01日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
- (4) 财务状况报告：财务状况良好，提供企业赋码后的2024年财务审计报告（提供经审计的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损益表）等资料复印件，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提供的财务审计报告需在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可查询并提供网页截图；
-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银行缴费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01月01日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银行缴费凭证）或完税证明（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税种须包含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或营业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7)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8) 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资料或承诺书；
- (9)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单位，应当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处罚期限届满的除外，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附投标截止日前的查询结果但以投标截止日当天查询结果为准）。提供“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网页截图加盖投标人公章（鲜章）为准；
- (10) 本项目采用信用承诺书代替投标保证金，提供信用中国陕西榆林承诺网页截图；
- (11) 提供《榆林市政府采购服务类项目供应商信用承诺书》；
- (12) 本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金额为845700.00元，总体预留比例为100.00%，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金额为0.00元，占0.00%。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 (1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书面声明材料）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9月11日至2025年09月15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2: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使用CA锁报名后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9月17日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端】，在线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9月17日11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榆林市)网站【首页)不见面开标】系统，在线参加开标过程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事业单位法人参与投标可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及税收缴纳证明。

(2) 供应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陕西省)(<http://www.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人”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投标人界面进行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其后果自负。

(3) 供应商须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4) 供应商初次使用交易平台,须先完成诚信入库登记、CA锁认证及企业信息绑定。相关操作流程详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首页“服务指南”下载专区中的《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项目投标指南》。

(5) 特别提醒:①本项目将采取“不见面”开标的形式,供应商无须到达开标现场,即可在网上直接参与开标活动。相关注意事项具体详见招标文件要求。②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的方式,供应商使用CA锁对投标文件进行制作、签封、加密、递交、解密等相关招投标事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技术支持热线:400-998-0000;CA锁购买:榆林市民大厦3楼,E18、E19窗口,电话:0912-3452148。

(6) 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当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时,将在交易平台上同步发布答疑文件,此时投标人应从“项目流程·答疑文件下载”下载最新发布的答疑文件(*.SXSCF格式),并使用该文件重新编制电子投标文件(*.SXSTF格式),使用旧版电子招标文件或旧版答疑文件制作的电子投标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各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应随时关注发布的变更公告,代理公司不再单独通知,因投标人未及时关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榆阳区古塔镇人民政府

地址:古塔

联系方式:18991095670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和谐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榆林市榆阳区肤施路规划建筑设计院四楼

联系方式:147912333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白宝利

电话:14791233338

陕西和谐招标造价咨询有限公司